

关于龙岗区坂田街道扬马片区城市更新单元
旧屋村范围（草案）的公示

根据《深圳市城市更新办法》及《深圳市拆除重建类城市更新单元旧屋村范围认定办法》
(深规土规〔2018〕1号)等有关规定，现将龙岗区坂田街道扬马片区城市更新单元旧屋村范围
（草案）予以公示。具体如下：

一、项目概况

龙岗区坂田街道扬马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位于龙岗区坂田街道，初步认定该城市更新单元
140544.66平方米的拆除范围内旧屋村面积为49763.24平方米（详见附图）。

二、公示地点

- （一）龙岗区坂田街道扬马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现场
- （二）深圳市坂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宣传栏
- （三）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
- （四）深圳市龙岗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一楼大厅
- （五）龙岗政府在线（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）网站：

<http://www.lg.gov.cn/bmzz/csgxj/>

三、公示时间

公示期为7天，自2024年6月14日至2024年6月20日止。

四、意见反馈

- （一）公示期间如对上述旧屋村范围有任何意见或者建议，请以书面形式反馈，逾期视为
无异议（如邮寄，以邮戳日期为准）；
- （二）个人反馈的，须附上个人地址、身份证复印件、联系方式；
- （三）多人共同反馈的，须附上每个人的身份证复印件、地址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
件、地址、联系方式；
- （四）单位反馈的，须附上单位法人、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、地址、联系方式。

联系人：陈工 联系电话：0755-28948317

联系地址：深圳市龙岗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（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飞大道983号
黄阁坑股份大厦）

特此公示。

深圳市龙岗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
2024年6月14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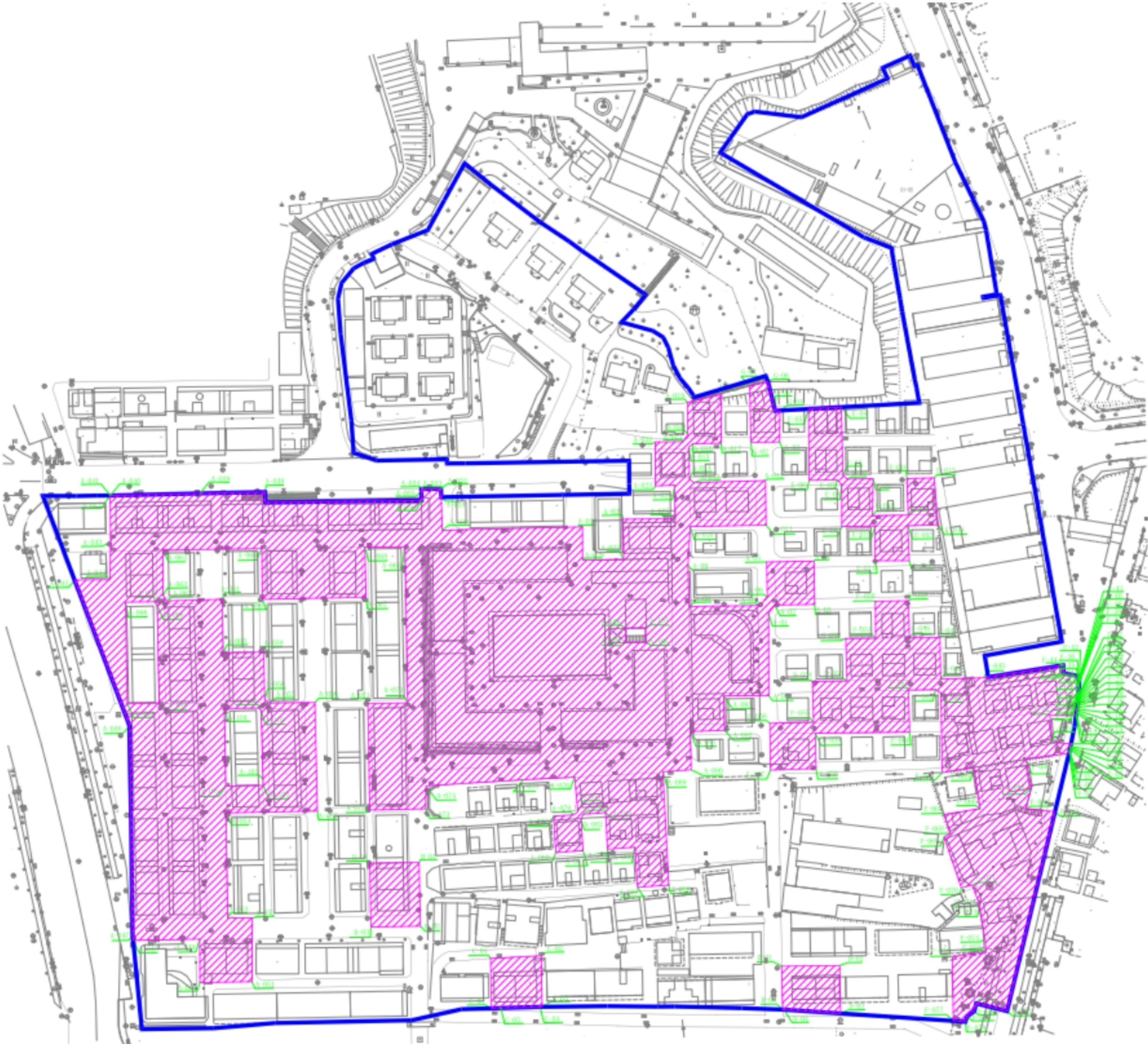


图
例

- 拆除用地范围
- 旧屋村范围
- 旧屋村坐标点